

亡灵对话录

〔法〕 弗朗索瓦·费讷隆 著 周国强 译



涵芬书坊 001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涵芬书坊
001

亡灵对话录

〔法〕 弗朗索瓦·费纳隆 著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2年·北京

雄辩的费讷隆

——中译本序

谭立德

记得那一年在巴黎访学，看完影片《莫里哀》走出影院时，已是华灯齐放。天，正下着濛濛细雨。我的思绪仍沉浸在影片的氛围里。信步走去，不觉到了圣絮尔皮斯广场。广场一侧教堂旁的喷水池中央，端坐着三个世纪前在这儿任住持的法国著名作家、教育家费讷隆（1651-1715年）的石雕像。周围的灯光，水的波光，在迷蒙中交相辉映，仿佛给石雕像添上了一层神圣的光彩。费讷隆的面容显得如此亲切、和蔼，我不禁想起他在《亡灵对话录》里的一句名言：“对于人类来说，美德比生命更宝贵。”

说起费讷隆，中国读者感到颇为陌生，因为，作为作家，他远不如与他同时代的莫里哀、拉辛、高乃依那么声名卓著，但是，他在法国，几乎可以说妇孺皆知。因为，他不仅是位作家，还是一位闻名的天主教的大主教，杰出的教育家。离我住处不远，便有一所“费讷隆中学”，这所建于1893年的百年老校，是巴黎第一所女子学校。早在三百年前，费讷隆在他的第一部作品《论女孩的教育》（1687年）中，就提出女子教育的重要性，针砭当时常规教育的弊病。他认为教育的目的并不是把女子培养成可笑的女学究，而是教她们认清和理解生活的实践。因为女子的教养关系到儿童的成长，她们应该学习正确地阅读、写字。费讷隆崇

尚简单、自然、朴素，谈到女子的言谈举止时，他主张说话简练、精确，避免矫揉造作，冗长无味，穿着打扮要像古希腊、罗马的女子那般自然得体，反对刻意修饰。他提出应当克制女性的虚荣心，培养她们喜爱单纯、优雅的审美情趣。在他看来，在女子教育中，应重视环境和生活状况，养育子女、管理家政是女子的职责。全书贯串着宽容的思想。当然，以今天的眼光来看，这部著作中阐述的思想有许多狭隘和错误之处，但在当时，却有其革新的意义。费讷隆在他这第一部作品中已显露出简洁明了、朴素无华的写作风格。

1651年，弗朗索瓦·德·萨利尼亚克·德·拉·莫特—费讷隆生于法国佩里戈尔的一个贵族世家。他幼年丧父，由叔父抚养，自小受到良好的人文主义和哲学教育。他年纪轻轻便进入巴黎圣絮尔皮斯神学院就学。1678年，他出任为皈依天主教的新教教徒而设的“新天主教教会”会长，达十余年之久。在此期间，他结识了路易十四的宠臣波维利埃公爵。公爵夫妇膝下有八个女儿。《论女孩的教育》便是应他们的请求而写的。不过，这部著作远远超出为公爵夫人提供忠告的本意，成为阐述女子教育理论的论著。在1681—1686年间，他陆续写下《论雄辩》，结合他讲道的体会，阐发他对雄辩的见解。但这部对话体论著一直到他身后，于1718年才面世。

1689年，由于路易十四王孙的太傅波维利埃公爵的举荐，费讷隆被任命为王孙的教师。这一举荐受到路易十四宠信的大主教博须埃的首肯。为教学需要，他撰写了《寓言集》（1690年）、《亡灵对话录》（1712年）和脍炙人口的教育小说《泰雷马克历险记》（1699年）。1693年，费讷隆当选为法兰西学院院士。两年后，他被任命为冈布雷大主教，由博须埃亲自授任。但是，不久，他发表了《圣徒箴言诠释》（1697年），宣扬寂静派清心寡欲的观点，引起教会和国王的不满，遭到维护王权的博须埃

的谴责。特别是小说《泰雷马克历险记》在未经他本人同意的情况下出版，其中影射国王的内容激怒了路易十四，遂下令撤销了他王孙教师的职务，限令他回到主管教区，不得外出。从此，费讷隆过着隐居生活，郁悒寡欢，以写作终其一生。1714年，他应法兰西学院对将完成的辞典征求意见的要求撰写了《致法兰西学院书》（1716年），这是一部重要的古典主义文艺批评论著。

费讷隆是位神学家，他写有不少思想深邃的神学著作，而在文学领域，他也称得上是位一流的大师。他崇尚单纯、细腻、质朴、自由和平易，他早期的作品《论雄辩》就突现了这些特点。

说到雄辩，我们常常会想起律师的辩护，牧师的讲道，教师的讲授，演说家的演讲，甚至大会、小会的发言，总之，雄辩就是一门说话的艺术。费讷隆在这部作品中条分缕析，层层深入，对雄辩这一命题做了鞭辟入里的阐述。这部对话体论著包括三篇对话。第一篇对话是批评当时的说教家弄虚作假，卖弄聪明的。他提出雄辩的目的是“给人教益和使人变得更优秀”，演讲中应当少一些插科打诨，要做到言之有物，这样才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作者对伊索克拉底和狄摩西尼这两位古代伟大的演说家进行比较，发表了精辟的见解，指出伊索克拉底的演说辞虽然词藻华丽、精雕细琢，听起来十分悦耳，但是，由于他只考虑协调词语，琢磨自己的想法，他的雄辩全部表现在遣词造句上，因而，他只是位冷漠的演说家。而狄摩西尼的演说则推理严密，言辞恳切，富有激情，能激励人，吸引人，洋溢着高贵的情感，达到“让人信服真理和美德”的目的。在现实生活中，不乏无聊的文人政客，惯于夸夸其谈，哗众取宠，其实内容干瘪苍白，全是为了取悦上司和攫取名利，费讷隆似乎洞察了这些蹩脚的雄辩家的本性，他特别强调，雄辩是一门“使人信服真理和善良”的艺术。恶人和好人都能使用雄辩，它能使人信服真理和公正，也能被

利用来使人相信谬误和不公正，而且，作为一门艺术，同样能够被当事人用来取悦人，并赚取名誉和财富。为此，费讷隆语重心长地指出：“一个人的演讲不管多美，如果它于公众无益，这种美不胜收的演讲又要它何用？”

在第二篇对话里，费讷隆阐发了演说艺术的原则。西塞罗曾说过，不可能把雄辩和哲学分开。费讷隆认为，为了达到雄辩的目的，演说家“应该证明、描绘和打动人心”，这是雄辩艺术的三项重要原则。他进一步提出，雄辩的旨趣在于教育人、取悦人和感动人。因此，雄辩是一种进行道德教育的严肃的艺术，决不是用闪光的语言去迷惑人的无聊手段。演说家不仅要像哲学家那样经推理来证实自己立的命题，而且要懂得如何描绘事物，不仅说出事物的样子，还要说出它们所处的境遇，要说得栩栩如生。他形象地把演说中的描绘比喻为画家作画和诗人写诗，“画家为眼睛绘制，诗人为耳朵描述，两者都是要把客体送入人们的想象中去”。简单的叙述不能打动人心，仅仅提供事实是远远不够的，还要像诗人那样充满激情，生动地描绘事物，激发起人们的情感。崇尚简朴、单纯的费讷隆以维吉尔和荷马的作品为例，主张摒弃一切文字游戏和思想游戏，因为，“一切使你闪闪发光的东西是不可靠的，不能使人信服”。只有用饱含感情的语言和恰如其分的自然表现的肢体动作才能感染人，达到说服人的目的。

第三篇对话主要是论证《圣经》和先圣遗著的教诲，认为这些神学巨著是雄辩的源泉。虽然，在这一篇对话里，作者探讨的是神学方面的问题，但他再次强调真正的雄辩是善于推理，富于智慧，以真情打动人，教育人，达到心灵沟通的境界。

整部作品以 A、B、C 三个人物进行对话的形式而展开。A 代表作者本人，是主讲人，与 B 就提出的不同意见展开讨论，C 插话不多，只是提出一些世俗的和非宗教的想法。A 始终紧扣命题，循循善诱，深入浅出，

论证透辟，可以说，费讷隆用雄辩的笔调表达出对雄辩的独到、新颖的见解。同时，在这部论著中，他再次提倡简洁明了、纯朴自然的文风。

在《亡灵对话录》中，费讷隆假设历史人物在天堂或地狱相见，在对话中倾诉各自的感想。这些人物往往不是同时代的，而是一些根本不可能相遇的人，有著名作家、历代君王、政治家、驰骋疆场的骁将等各色人。每一篇对话环绕一个主题，涉及的面很广，或谈论治国之道，或谈论权术、荣誉、道德、诗歌、绘画等等，不一而足。其中《罗慕路斯和雷穆斯》的对话是对马基亚维里主义的驳斥，对话严正指出，“靠罪孽赢得的伟大，不会带来持久的荣誉和幸福”。在《维吉尔和贺拉斯》的对话中，两位大作家彼此称颂对方的文学成就，并指出了不足之处，堪称一篇闪烁着真知灼见的文学评论杰作。《苏格拉底和亚西比德》的对话则充满人文主义和宽容精神。作者假借苏格拉底的口，谴责“战争是人间最大的灾难”，因为战争就是人反对人，意味着人类会流血，会受到伤害。这部对话录是费讷隆为王孙而写的读本，旨在诱导王孙热爱民众，热爱和平，以德行治国。

费讷隆是古典主义最后的代表，他运用对话文体撰写的这两部对话录浓缩了他的美学主张，体现了他信古、好古的思想特点。他的笔触朴素无华，平易近人。综观他的作品，也可以发现他思想常常矛盾的特点，他既富有宽容的精神，但对批判的对象又常常显得严厉，甚至苛刻。

《论雄辩》、《亡灵对话录》译成中文出版，有助于我国读书界感性认识费讷隆这位极富思想、艺术个性的法国作家，有助于加深对他的研究，同时，这两部著作的面世，对于了解西方对话录文体的特征、价值以及它的发展与嬗变的轨迹，也是大有裨益的。

目 录

雄辩的费讷隆——中译本序（谭立德） / 001

论雄辩

对话一 / 003

对话二 / 037

对话三 / 069

亡灵对话录

阿喀琉斯与荷马 / 107

奥德修斯和阿喀琉斯 / 111

奥德修斯和格里吕斯 / 114

罗慕路斯和雷穆斯 / 120

罗慕路斯和塔提奥斯 / 122

罗慕路斯和努马·庞波利乌斯 / 125

梭伦和查士丁尼 / 129

德谟克利特和赫拉克利特 / 134

希罗多德和卢奇安 / 137

苏格拉底和亚西比德 / 140

苏格拉底和亚西比德 / 145

苏格拉底、亚西比德和提蒙 / 151

狄奥尼西奥斯、皮西亚斯和达蒙 / 161

柏拉图和暴君狄奥尼西奥斯 / 165

亚历山大和克里图斯 / 168

亚历山大和第欧根尼 / 171

皮朗和他的邻人 / 173

西庇阿和汉尼拔 / 176

汉尼拔和西庇阿 / 178

卢库卢斯和克拉苏 / 182

苏拉、喀提林和恺撒 / 185

加图和西塞罗 / 188

卡利古拉和尼禄 / 192

贺拉斯和维吉尔 / 196

帕拉修斯和普桑 / 200

列奥纳多·达·芬奇和普桑 / 209

路易十一和枢机主教巴吕 / 215

路易十一和菲利浦·德·科明尼斯 / 220

陆军统帅波旁和巴亚尔 / 223

查理五世和圣尤斯蒂隐修院的一名青年修士 / 227

亨利三世和亨利四世 / 230

枢机主教吉麦内兹和黎塞留 / 234

枢机主教黎塞留和马萨林 / 237

阿巴贡和多兰特 / 244

论雄辩

对话一

反对自命不凡者在讲道中故弄玄虚。雄辩的目的是给人教益和使人变得更优秀，所以演讲者若怀有私心，便达不到这个目的。

- A: 那么，先生，您刚去听了不久前您曾想邀我一起去聆听的布道吧？不过，我只要能听听我们那个堂区的传教士讲道，也就满足了。
- B: 我们那位传教士的讲道可把我迷住了，先生，您没去，那才是一大损失。我还定了一个位置，以免错失封斋期间的任何一次讲道。那位传教士真让人佩服，您只要听过一次，对其他人的讲道便再也不会感兴趣了。
- A: 那我就更要注意别去听他的讲道，我可不愿意让那位传教士使我对别人的讲道统统不感兴趣；相反，我倒在寻找这么一个人，这个人使我对神的话产生偌大的兴趣和重视，使我不管到什么地方都更愿意去聆听。不过，既然我遭受了这么大的损失，而您又正从这场美妙的讲道满载而归，何不请您，

先生，给我弥补弥补？求您了，请您给我们说说您还记得的讲道内容吧。

B: 用我的口来叙述会使这场讲道大为逊色，连篇的珠玑妙语也会丧失殆尽；最好还是由布道人自己来对你们说……

A: 这是怎么啦？他的构思、论证、主旨、组成他演讲主体的那些基本真理竟然荡然无存？您心里居然没有留下丝毫印迹？您是不是没有认真听讲？

B: 请原谅，我还从来没有这么认真过。

C: 怎么，您是想让我们三请啰？

B: 不。可这是因为那些思想太精湛了，它们与细腻的表达手法关系那么密切，以至当时它们让人听了入迷，过后却不容易把它们记起来。即使你们把它们认了出来，换用别的词语表达出来的东西也早已面目全非，失去了原有的美和力量。

A: 照这么说，先生，这种美十分脆弱，只要想碰上一碰，就会使它们香消玉殒。我却更愿意在演讲中多一些血肉实体，少一些插科打诨。这样的演讲才能给人留下更深刻的印象，让人更好地记住它的内容。要不是为了说服和教育，为了让听众记在心里，说那么多有什么用？

C: 您这就非说不可了。

B: 那好，那就说说我记住的内容吧。演讲引用的经文是：Cinerem tamquam panem manducabam，《我像吃面包一样吃灰》。对于圣灰^①日来说，能找到比这更妙的经文吗？根据这段经文，他指出，今天，灰应是我们灵魂的食粮。接着，他在前

① 圣灰即骨灰、遗骸，是对死者的纪念，忏悔的象征。

言中令人心悦诚服地插入了阿尔特米西亚^①如何处理她丈夫遗骸的故事。他引用心的偏激之情，其深邃堪与拉罗什富科^②的《箴言录》媲美。总之，在我看来，这是一件完美的作品。请问先生，您对此作何想法？

A: 我怕和您议论这场布道，坏了您对它的高度评价。我们应当遵循《圣经》的教导，从布道者讲解的每一条真理中获取裨益，回避批判精神，以免损及教会神职的威望。

B: 不，先生，您完全不用担心。我并非出于好奇向您提出这个问题，我需要这个方面的真知灼见，我想要扎扎实实地受教，这不仅是我的需要，还是其他人的需要，因为我的职业需要我去宣教。所以请您知无不言，不用怕因为提出反对意见引起我的不快。

A: 这是您的要求，我恭敬不如从命。即从您的转述来看，我认为这场布道并不高明。

B: 何以得出这样的结论？

A: 您会明白的。在这场布道中，《圣经》经文的运用是错误的，他漠然和稚气地转引了一个非宗教的故事，从头至尾充斥着自命不凡者毫无用处的故弄玄虚，这能是一次成功的布道吗？

B: 当然不。可我向您转述的这次布道完全不像是这种性质的东

① 阿尔特米西亚（？—约公元前350年），卡里亚国王莫索勒斯的后。国王死后，她主持朝政三年，并为丈夫在首都哈利卡纳苏斯修建莫索勒斯陵墓，为世界七大奇观之一。

② 拉罗什富科（1613—1680年），法国伦理作家。曾因参与反黎塞留的密谋入狱和流徙，后又参加孔代亲王领导的反王权的投石党内战，1655年重获宫廷恩宠返回巴黎，自此不问政治，致力于博览群书和参加文艺沙龙活动。他辑录自己的伦理格言，修改扩充成《箴言集》五卷，初版于1665年。《箴言集》主要表现了作者愤世嫉俗的思想，常用两个相关的短语并列对照，句尾作惊人之语。

西呀。

A: 且慢，您会同意我这么说的。当讲道者选择“我像吃面包一样吃灰”作为他宣讲的主题时，他恐怕也只是满足于在这句经文和今天的宗教仪式之间找到了某种词语上的关联吧？在用它说明主题之前，他是不是该从理解这句经文的真实涵义是什么做起呢？

B: 是的，当然。

A: 他是不是该进一步复述事件的始末，尽可能进而说明这篇圣诗的整个下文呢？在把它作为神的话语向公众宣讲之前，他该检查一下他要作出的解释和本义是否相背吗？

B: 这倒是真的，可它与本义有什么相背之处呢？

A: 大卫，或不管这第一百零一首圣诗的作者是谁，在这里讲述了他的不幸遭遇。他说他的敌人残酷地侮辱他，望着他倒在尘埃里，倒在他们脚下，莫奈何（这里用了一个诗歌的习语）吃了圣灰做的面包，饮了掺有眼泪的水。在被他儿子阿布萨隆废黜和迫害的大卫所做的控诉和一个基督徒，因为想到死亡和想要摆脱人世的肉体享受而往自己头上抛洒尘土的谦卑行为之间有什么关联？

难道在《圣经》里再无别的经句可引用了？耶稣基督、十二使徒和先知先觉们从来不曾讲到过死亡？不曾讲到过在上帝化解我们的虚荣的坟墓里的遗骸吗？《圣经》里不是充满了关于这一事实的许多动人形象吗？即在《创世纪》中就有那样的话语，那么贴切，那么自然，教会本身都常常选用，居然不配一个传教士的青睐？难道他会出于虚假的挑剔不愿经常提及圣灵和教会年复一年地不断重复的某句经文吗？为

什么偏把《圣经》中的这一条或其他各条十分合适的经文搁置不用，却要去寻找一条并不适用的文字呢？标新立异实属低级趣味，是一种盲目的嗜好。

B: 您太激动了，先生，这句经文确实用得不合本义。

C: 我认为，在觉得这些事物很美之前，先要弄清楚它们是否属实。那么布道的其余部分呢？

A: 其余部分和那句经文属同一风格。这一点，先生，您没有发现吗？讲述一个如此可怕的主题，干吗非要做出讨人喜欢的样子呢？干吗要用痛苦的阿尔特米西亚的世俗故事去哗众取宠呢？这时应该大声断喝，应该直接描绘出死亡的种种可怖形象才是嘛！

B: 我懂您的意思，您不喜欢俏皮话。可少了这种装饰，口才还能有什么呢？您难道想迫使布道者们全都像传教士那样朴实无华吗？对付老百姓是需要如此，可上流社会中有教养的人情趣细腻，有必要将就一下他们的口味嘛！

A: 您把我引到别的题目上去了。我本来想把话说完，给您说清楚这次布道的构想是何等低劣，不过我也只剩下分段问题要说一说的了。我相信您自个儿也相当清楚导致我批评这次布道的原因是什么。这个人以三点作为他整篇演讲的主题。我们在分段的时候，应该分得简单，分得自然。这种分段应是主题本身自然内涵的东西，它使主题更加明了，并安排素材，它很容易被人记住，也有助于我们记住其他内容。总之，它使我们看清楚主题的恢宏，以及它的各个部分的重要性。然而您在这里遇上的那个人恰恰相反，他先是着力于使你们眼花缭乱，啰哩啰唆地向你们道出三句俏皮话或是三个谜，狡

猾地把它炒过来，炒过去。你们还以为在看他变戏法呢！这算是严肃庄重的态度，能让人指望得到什么有用的和重要的东西吗？我们这就回到您刚才说的问题上来，您想问我是不是要把雄辩逐出讲道台？

B: 是的，我觉得您好像就是这个意思。

A: 啊！那么，雄辩又是什么呢？

B: 那是说话的艺术。

A: 这种艺术除了把话说好没别的目的？人们说话的时候就不抱任何意图，为说话而说话吗？

B: 不，我们为取悦于人和说服他人演讲。

A: 先生，请您注意区分这两种意图：为说服他人讲话，这是固定不变的目的；为取悦于人讲话，这个目的却不该常有。不过，说话者竭力取悦于人的时候，另外总有一个更为隐蔽的目的，而那个目的才是主要的。善良的人寻求取悦无非是要激励正气和其他美德，使德行变成乐事。追名逐利，寻求发迹的人想要讨好则纯粹是为了赢得能满足其私欲或野心的人们对他的好感和器重。因此，即使是这个取悦的目的，最终仍只是演讲者寻求的一种说服的方式；他想取悦于是为了给人愉快的感觉，而他给人愉快的感觉则是为了使人相信符合他的利益的事物。

B: 您还是不能否认人们往往只是为取悦于人而说话。世俗演说者就曾以此为目的。在西塞罗^①的演说里，我们很容易看到

① 西塞罗（公元前 106—前 43 年），罗马政治家、律师、古典学者、作家。在导致罗马共和国灭亡的内战中，他维护共和制度，但徒劳无功。他是罗马最伟大的演说家，留下 58 篇演说辞，内容充实，说服力强，讲究层次和对称。